

人面不知何處去

南方壺

這幾天較冷，星期天(1月28日)晚上，將近7點離開研究室，在回家的途中，真是寒風刺骨，感覺上這是入冬以來最冷的一天。走路我通常不穿太多的衣服。那晚還加了件毛衣，但校園裡不少地方都很空曠，沒什麼建築，冷颼颼的風毫無阻絕，不斷地灌進衣服裡。走出校園後，路邊多少有些房子可以阻擋風勢，反而沒那麼冷。

自去年秋天起，我逐漸將原本每天清晨的走校園，改為早晚走路上下班。住處離研究室不遠，單程約3.9公里(比校園一圈3.5公里略長)，以往開車上下學時，汽油消耗就不多，這樣一來，更久才需要加一次油了。走路時偶而會有好心人士，停下來想載我一程，我皆婉拒。

我住處的社區很大，約800戶，管理員多達12位，輪流值班。開車進出，一下子便經過社區大門，所以他們並不太認得住戶。每天走路後，管理員逐漸認得我。他們看我每天早上約6點經過大門，晚上過了7點又經過大門回來，週一至週日皆然，而且是走路，既然是用走的，那上班處就不至於太遠(他們沒想到要走到3.9公里外)，但我們社區附近，除了一些小店，汽車保養廠等，比較好的工作環境，似乎只有7-eleven，因此他們常很好奇我究竟從事什麼行業，工時長，還得一週工作7天？有時晚上有飯局，從市區回到學校已將

心在南方

近 10 點，覺得沒走路好像尚有一件事未了，換上球鞋仍走回家，約要走 40 分鐘。那些管理員更搞不清楚我是做什麼的，這麼晚才走回來？常顯得有些同情。

走路上下班除了省油外有個好處，就是一定要完成。我將車子留在學校，早上不論再冷都得以走路上班。若早上有事，那就早點出門，不要想偷懶開車，因車子根本不在家。即使要到機場搭機北上，也要先走到學校才能開車。走路一定要走完才能到校或到家，無法半途而廢。就如開車，再怎麼晚，再怎麼塞車，都得耐心地開到目的地，不能把車丟在途中。開車上下班，雖然距離短，但有紅綠燈，停車等，單程也是要 10 分鐘，走路不過多 30 分鐘，一天來回多 1 小時，有些人家住得遠，上班得花 40 分鐘以上。我就是將他們開車的時間拿來走路。若做其他運動，來回換裝及交通，便得耗掉些時間，效率不夠高，而且事情一忙，必然暫停。惟有走路上下班，運動效率百分之百，全程都在運動，不必花錢，且沒有浪費時間，還順便回家或到校，附加價值極高。所以除了少數特殊情況，我就是每天這樣來回走。

以前早上走校園，都穿短袖及短褲，在校園南邊那條路上，常遇見一位騎著腳踏車的阿婆，她從東校門進來，往西騎，不知要到何處。去年冬天，她見到我時常說“你不冷啊？”我雖答“不會”，其實冷得要命。心中只好默唸孟子的“苦其心志，勞其筋骨，...”，天天唸大任也沒降下來。這個冬天，由於都走路上下班，早上不再繞校園，因此不經南邊那條路，好久沒看到那位阿婆了。那晚特別冷，想到去

心在南方

年即使再冷，也是在研究室換上短袖，短褲及球鞋才去走校園，現在只換個球鞋就走，因此應沒有去年冬天冷才對，想著想著，就懷念起那位阿婆。(96.01.30)